**附件3 信电工程学院2017年骨干教师届满考核量化评分标准（所有项目均为任期内考核）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： |  | 主讲课程： | | |
| 骨干教师时间（年） | 2017 | 考评时间：2020.04 | | |
| **考核项目** | **评分方法** | **完成情况** | **自评得分** | **考核人**  **（签名）** |
| 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（10分） | 1. 具有正确的育人观和良好的职业道德，积极参与学院各项活动；（4分） 2. 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课程思政引领课程项目建设。（6分） |  |  | 陈超 |
| 承担教学任务完成情况（15分） | 任期内完成基本教学工作量得3分，管理岗、进修、下现场、产假等按照学校文件执行，每超50学时加1分，最多加3分；  专业骨干教师独立完成2门及以上专业课程教学工作或基础课骨干教师独立完成1门及以上课程教学工作得2分；   1. 教学考核优秀一次及以上得5分；每增加一次加2分。 |  |  | 张静 |
| 主持、参与课程、专业建设（20分） | 主持或主要参与省级课程、专业建设，主持人为10分，参与人按照名次递减3分；  主持或主要参与校级课程、专业建设，主持人为5分，参与人按照名次递减2分；  同样课程、专业建设，以省级为考核依据，校级不计分；  不同课程可以加分，最高20分 |  |  | 梁晓弘 |
| 主持、参与教材建设（5分） | 1. 完成课程教材建设，正式出版，主编5分，参与人按照名次递减1分； |  |  | 陈超 |
| 教科研成果（10分） | 1. 近三年发表教、科研论文省级一篇2分，核心期刊一篇加3分； |  |  | 陈超 |
| 主持、参与课题项目建设（20分） | 1. 通过省级鉴定的课题一项10分，参与人按照名次递减3分；完成市级鉴定的课题一项10分，参与人按照名次递减2分；通过院级鉴定的课题一项5分，参与人按照名次递减2分； |  |  | 梁晓弘 |
| 技术服务社会工作 | 主持技术开发与推广、技术服务或引进社会培训，以经费为参考，每1万元为1分，此项不设上限。 |  |  | 吴兆立 |
| 1. 参与教研室工作（10分） | 1. 完成专业主任安排的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、教学工作等任务；专业主任给予考核打分，最高5分； 2. 配合专业主任组织的专业调研与论证，参与编写专业调研报告，参与培养方案的制定与修订，专业主任给予考核打分，最高5分； |  |  | 教研室主任 |
| 指导学生参加职业技能大赛、毕业设计（20分） | 1. 指导学生参加各类职业技能大赛获国家级一等奖20分，二等奖15分，三等奖12分；省级同类级别依次减5分；指导学生获得省优秀毕业设计一等奖15分，二等奖12分，三等奖10分。（上述技能大赛均为学校组织、认可赛项） |  |  | 陈超 |
| 个人获奖情况（10分） | 获省级各类一等奖10分；市、厅级各类一等奖8分；校级各类一等奖5分。各级别奖励二等奖依次减2分，三等奖依次减3分；参与人按照1分依次递减。 |  |  | 吴兆立 |
| 1. 学院其它工作（10分） | 1. 参加公益监考年均4次以上，以学院教务科统计为准；（5分） 2. 参与学生管理工作，担任辅导员每年2分，获得优秀辅导员加1分。 |  |  | 张静  白金一 |
| 合 计 得 分 | |  |  |  |